

证券代码：300461

证券简称：田中精机

公告编号：2026-029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8日以电子邮件通知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张后勤先生、胡世华先生、陈贺梅女士、万刚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永富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以2026年5月14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8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56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9.80元/股。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或/和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

对象授予预留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特此公告。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4 日